

山西省教育厅

晋教高函〔2022〕44号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交 2022 年度高校教学 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提交 2022 年度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教高厅函〔2022〕30 号，附件 1）要求，为认真做好 2022 年度教学实验室安全年度报告撰写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要求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认真总结本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各项情况，客观、全面反映本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成果和存在问题，加强审核，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年度报告是对过去一年基本建设情况的反映，各校在典型案例一栏要认真撰写工作特色和取得的重要进展，我厅将择优推荐教育部。

二、报送方式

各高校登录“高校教学实验室年度报告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管理系统，网址：<http://222.27.186.55/gxsys/>）完成《2022

年度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填报工作。系统操作请查看《关于 2022 年度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填报的说明》(附件 2), 系统自动沿用去年各单位报送的联系人和账号密码。各项内容和信息统计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三、填报时间

系统填报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 17:00, 我厅将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前通过管理系统对各校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山西大学的年度报告由教育部进行审核。

四、其他事项

请各校将填写完成的《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盖章版 PDF 扫描件)和《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负责年度报告工作人员信息表》(word 版)(附件 3)于 12 月 30 日前发送至我厅指定邮箱。职业本科和高职高专院校的相关材料发送至省教育厅职业与成人教育处, 普通本科高校的相关材料发送至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山西大学在向教育部报送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的同时报送省教育厅。报送材料统一以“单位名称高校教学实验室工作年度报告及联系人信息表”命名。

五、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张治湘

电话: 0351-3046828 邮箱: gjc@sxedc.com。

省教育厅职业与成人教育处: 张少龙

电话: 0351-3046505 邮箱: zcc@sxedc.com。

- 附件：1.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提交 2022 年度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
2. 2022 年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填报说明
3. 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负责年度报告工作人员信息表



(此件主动公开)